

证券代码：688375

证券简称：国博电子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
议案一：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
议案二：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博电子”或“公司”）股东会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为确认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股东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人员推选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七、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

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的，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十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十二、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十三、参会人员应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8）。

十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00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 155 号。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届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向大会报告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数，介绍会议出席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会议推举监票人与计票人。

(五) 股东逐项审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 股东发言及提问。

(七) 议案表决。

(八) 监票人、计票人统计表决情况。

- (九)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 (十) 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闭幕。

议案一：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 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等相关规定，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招标遴选及审慎决策，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本次改聘事项与天健进行了充分沟通，天健对改聘事项无异议。

公司通过招标方式遴选审计机构，参考市场价格并根据招投标结果定价。立信为公司提供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105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含税）。2025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度减少 20 万元，降低 14.29%。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议案二：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并对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以双方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参考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关联股东中电国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